

标段编号： 2017-440326-48-01-703097002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监理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园兴路北延段工程（监理）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 2025年03月26日

1、企业基本情况

企业基本情况一览表

企业名称	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曾用名（如有）	深圳市龙韬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365214U	企业性质（民营/国有）	民营
注册资金（万元）	8800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曙光社区中山园路 1001 号 TCL 科学园 D3 栋 203
企业法定代表人	王焱	建立日期	
现有工程监理资质类别及等级	市政公用工程监理甲级、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电力工程监理甲级		

注：1、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要求提供相关资料。

2、《企业性质承诺书》格式如下。

1.营业执照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365214U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王焱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1995年07月26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行政许可信息

行政处罚信息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公告信息

■ 营业执照信息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365214U

· 注册号：

·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 注册资本： 8800.000000万人民币

·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 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曙光社区中山园路1001号TCL科学园D3栋203

·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房屋建筑工程监理、化工石油工程监理、市政公用工程监理、机电安装工程监理、水利水电工程监理、通信工程监理；工程造价咨询；工程招标代理；建设工程项目策划；工程技术咨询、经济信息咨询（不含限制项目）；建筑业计算机软件的开发与咨询；建筑信息技术开发；企业形象策划；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建设工程项目管理（取得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资质证书方可经营）。，许可经营项目是：

提示：根据《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按照《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调整营业执照照面事项的通知》要求，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将营业执照照面公示内容作相应调整，详见https://www.samr.gov.cn/zw/zfxxgk/fdzdgknr/djzcyj/art/2023/art_9c67139da37a46fc8955d42d130947b2.html

2.资质证书



工 程 监 理
资 质 证 书

证书编号：E144010347
有 效 期：至2029年05月1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企业名称：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经济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资质等级：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电力工程
监理甲级；市政公用工程监理甲级。
可以开展相应类别建设工程的项目管理、技术咨
询等业务。*****

发证机关：[Red Seal]
2025 年 02 月 14 日
No.EZ 0049395

企业名称	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曙光社区中山园路1001号TCL科学园D3栋203		
建立时间	1995年07月26日		
注册资本金	88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0300192365214U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证书编号	E144010347-4/1		
有效期	至2029年05月17日		
法定代表人	王焱	职务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王焱	职务	企业负责人
技术负责人	吴鸣秋	职称或执业资格	高级工程师
备注:	原企业名称：深圳市龙润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原发证日期：2005年11月21日		

业 务 范 围

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电力工程监理甲级；市政公
用工程监理甲级。
可以开展相应类别建设工程的项目管理、技术咨询等
业务。*****

发证机关：(章)
2025 年 02 月 14 日
No.EF 0195431

3.企业性质承诺书

企业性质承诺书

致招标人：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我单位参加园兴路北延段工程（监理）的招投标活动，我方郑重作以下承诺：

我方承诺本公司企业性质为民营企业（填写民营企业或国有企业或其他）。

特此承诺！

附单位股权结构查询截图：

承诺人（盖章）：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名）：

日期：2024年3月25日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商事登记簿查询（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

当前位置 | 商事登记簿查询

商事登记簿查询

(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365214U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全称

验证码:

请输入验证码

 10减3=? [重新获取验证码](#)

查询

清空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东属性	股东类别
桑海锋	2640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王焱	6160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2、企业业绩

企业业绩一览表

- 1、项目名称：盐梅路改造工程（监理）；
工程类型：市政道路工程；建设内容：城市次干道，全长约 11.31KM；合同金额：954.9288 万元；合同签订日期：2022 年 5 月 10 日；竣工验收时间：xx 年 xx 月 xx 日；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链接：<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roject/detail?id=2736114>。
- 2、项目名称：海丰县城北三环路升级改造工程（一期）施工监理；
工程类型：市政道路工程；建设内容：道路全长 6.5 公里，城市主干路；合同金额：503.55 万元；合同签订日期：2020 年 4 月 23 日；竣工验收时间：xx 年 xx 月 xx 日；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链接：<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roject/detail?id=2540765>。
- 3、项目名称：五一大道品质提升工程项目；
工程类型：市政道路工程；建设内容：道路全长 2.7KM，为城市主干路；合同金额：310.056811 万元；合同签订日期：2021 年 6 月 23 日；竣工验收时间：2023 年 5 月 15 日；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链接：<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roject/detail?id=2740103>。
- 4、项目名称：塘家大道（光明大道-光侨路）升级改造工程（监理）；
工程类型：市政道路工程；建设内容：全长 2.3 公里，总投资 7063 万元；合同金额：147.984798 万元；合同签订日期：2018 年 9 月 29 日；竣工验收时间：2020 年 12 月 3 日；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链接：<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roject/detail?id=1603901>。
- 5、项目名称：国际低碳城会展中心论坛配套道路工程（监理）；
工程类型：市政道路工程；建设内容：城市次干道，道路总长 925 米；合同金额：119.03584 万元；合同签订日期：2021 年 6 月 20 日；竣工验收时间：xx 年 xx 月 xx 日；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链接：<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roject/detail?id=2696694>。

注：

- 1、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要求提供相关资料。
- 2、合同金额 $\geq$ 招标项目招标控制价二分之一（即 41.215 万元）为符合本工程业绩。

<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roject/detail?id=2736114>

招投标信息详情

项目名称	盐梅路改造工程		
工程名称	盐梅路改造工程（监理）		
中标通知书编号	4403082107030001-BE-001	省级中标通知书编号	4403082107019901-BE-001
招标类型	监理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日期	2022-04-21	中标金额(万元)	954.93
建设规模	--		
面积(平方米)	--		
招标代理单位名称	深圳市鼎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FUDJK39
中标单位名称	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365214U
总监理工程师	崔胜男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身份证号码	430902*****18	记录登记时间	2022-04-21
数据来源	共享交换	数据等级	B

关闭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107-440308-04-01-160894004001

标段名称：盐梅路改造工程（监理）

建设单位：深圳市盐田区建筑工程事务署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中标价：954.928800万元

中标工期：1230

项目经理(总监)：崔胜男



本工程于 2022-03-16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投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2-04-25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2-04-25

查验码：8322206514625816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1232

盐	项目编号: 2022 -
工	合同编号: 监 合字- 866
务	流水号: 9699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正本

建设工程监理合同

工程名称: 盐梅路改建工程 (监理)

发包人: 深圳市盐田区建筑工程事务署

承包人: 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深圳市盐田区建筑工程事务署

受托人（全称）：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盐梅路改造工程（监理）

2.工程地点：深圳市盐田区

3.工程规模：本项目位于盐田区，改造范围西起盐田食街、东至揸仔角检查站，全长约11.31km，城市次干道，时速为30km/h，大梅沙段、小梅沙段及揸仔角海洋公园段机动车道为双向4车道，其余路段机动车道为双向2车道，道路标准横断面宽度为12m~30.5m。包括道路工程、岩土工程、桥梁工程、给排水工程等。

4.工程类别：市政公用工程 工程等级：一级

5.投资性质：财政资金100%

6.工程概算投资额：109517万元，招标部分工程概算投资额：71000万元

7.其它：/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 1.协议书；
- 2.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 3.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 4.专用条款；
- 5.通用条款；
- 6.附录：附录A《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B《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项目总监

项目总监姓名：崔胜男，身份证号码：430902198510046518，注册号：44018913

五、签约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5.1条《酬金计取》的有关规定计取，本工程所有工程监理的签约酬金合计暂定价总金额为（大写）：玖佰伍拾肆万玖仟贰佰捌拾捌元整（小写：¥9549288.0000元）。其中：

服务类型	决策阶段 (万元)	勘察阶段 (万元)	设计阶段 (万元)	施工阶段 (万元)	保修阶段 (万元)	设备监造 (万元)	其他服务 (万元)
工程监理				909.456	45.4728		
项目管理							
工程监理与项目管理一体化							

暂定酬金计算过程如下：

1、施工阶段监理酬金

(1)、施工阶段监理酬金基价：

$$=[991.4+(1255.8-991.4) \times (71000-60000) / (80000-60000)]$$

$$=1136.82 \text{ 万元}$$

(2)、施工阶段监理酬金基准价：

$$=\text{施工阶段监理酬金基价} \times \text{专业调整系数} \times \text{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 \times \text{高程调整系数}$$

$$=1136.82 \times 1.0 \times 1.0 \times 1.0$$

$$=1136.82 \text{ 万元}$$

(3)、施工阶段监理酬金：

$$=\text{施工阶段监理酬金基准价} \times (1 + \text{浮动幅度值})$$

$$=1136.82 \times (1 + (-20\%))$$

$$=909.456 \text{ 万元}$$

2、保修阶段监理酬金

$$=\text{施工阶段监理酬金} \times 5\%$$

$$=909.456 \times 5\%$$

$$=45.4728 \text{ 万元}$$

附：《施工监理服务收费基价表》（施工监理服务酬金基价按该表采用直线内插法确

定施工监理服务酬金基价)

施工监理服务收费基价表

单位：万元		
序号	计费额	收费基价
1	500	16.5
2	1000	30.1
3	3000	78.1
4	5000	120.8
5	8000	181.0
6	10000	218.6
7	20000	393.4
8	40000	708.2
9	60000	991.4
10	80000	1255.8
11	100000	1507.0
12	200000	2712.5
13	400000	4882.6
14	600000	6835.6
15	800000	8658.4
16	1000000	10390.1

注：计费额大于 1000000 万元的，以计费额乘以 1.039%的收费率计算收费基价。其他未包含的其收费由双方协商议定。

六、工作期限

工程监理期限自 2022 年 04 月 19 日起至 2025 年 08 月 31 日止，总计 1230 日历天。（实际合同工期以实际施工工期加上 2 年保修期）其中：

- 1.决策阶段：自起至止，共日历天；
- 2.勘察阶段：自起至止，共日历天；
- 3.设计阶段：自起至止，共日历天；
- 4.施工阶段：自 2022 年 04 月 19 日起至 2023 年 08 月 31 日止，共 500 日历天；
- 5.保修阶段：自 2023 年 09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08 月 31 日止，共 730 日历天；
- 6.设备监造：自起至止，共日历天；
- 7.其他服务：自起至止，共日历天。

七、双方承诺

- 1.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
- 2.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22年5月10日。

2. 订立地点：深圳市盐田区海景二路工青妇大楼17楼。

3. 本合同一式10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5份。

委托人：（盖章）

住所：

邮编：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章）

开户银行：

账号：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受托人：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盖章）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滨河大道与益田路交界东南皇都广场3号楼813-816

邮编：518000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章）

开户银行：兴业银行深圳蛇口支行

账号：3381 5010 0100 1991 15

电话：0755-83037091

传真：/

电子邮箱：443749571@qq.com

<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roject/detail?id=2540765>

[首页](#) > [项目数据](#) > [项目详情](#) > [手机查看](#)

工程基本信息 招投标信息 合同登记信息 施工图审查 **施工许可** 竣工验收 业绩技术指标

数据等级 ?	省级施工许可证编号	合同金额 (万元)	面积 (平方米)	发证日期	施工许可编号	详情
C	441521202106210102	23401.15	362662	2021-06-21	4415212009160001-SX-003	查看
C	441521202109160102	23401.15	122500	2021-09-16	4415212009160001-SX-004	查看
C	441521202109160202	19819.26	362662	2021-09-16	4415212009160001-SX-005	查看
C	441521202009160102	19819.26	362662	2020-09-16	4415212009160001-SX-002	查看
C	441521202009140102	19819.26	362662	2020-09-14	4415212009160001-SX-001	查看

施工许可详情

项目名称	海丰县城北三环路升级改造工程(一期) SJ1标段		
工程名称	海丰县城北三环路省级改造工程（一期） SJ1标段		
施工许可证编号	4415212009160001-SX-005	省级施工许可证编号	441521202109160202
项目代码	--	项目编号	4415212009160001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编号	--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编号	--
中标通知书编号	4415212009150201-BD-001	施工图审查合格书编号	4415212009160001-TX-001
合同工期（天）	303	数据等级	C
项目经理	禹清泉	所属单位	江西赣基集团工程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武体军	所属单位	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合同金额（万元）	19819.26	面积（平方米）	362662

关闭

工程名称	海丰县城北三环路省级改造工程（一期） SJ1标段		
施工许可证编号	4415212009160001-SX-005	省级施工许可证编号	441521202109160202
项目代码	--	项目编号	4415212009160001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编号	--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编号	--
中标通知书编号	4415212009150201-BD-001	施工图审查合格书编号	4415212009160001-TX-001
合同工期（天）	303	数据等级	C
项目经理	禹清泉	所属单位	江西赣基集团工程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武体军	所属单位	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合同金额（万元）	19819.26	面积（平方米）	362662
长度（米）	--	跨度（米）	--
建设规模	4.04公里	发证日期	2021-09-16

施工许可详情

项目名称	海丰县城北三环路升级改造工程(一期)SJ1标段		
工程名称	海丰县城北三环路升级改造工程（一期）SJ2标段		
施工许可证编号	4415212009160001-SX-003	省级施工许可证编号	441521202106210102
项目代码	--	项目编号	4415212009160001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编号	--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编号	--
中标通知书编号	4415212009150201-BD-002	施工图审查合格书编号	4415212009160001-TX-002
合同工期（天）	304	数据等级	C
项目经理	黄鑫华	所属单位	江西省宏发路桥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武体军	所属单位	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合同金额（万元）	23401.15	面积（平方米）	362662

关闭

工程名称	海丰县城北三环路升级改造工程（一期）SJ2标段		
施工许可证编号	4415212009160001-SX-003	省级施工许可证编号	441521202106210102
项目代码	--	项目编号	4415212009160001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编号	--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编号	--
中标通知书编号	4415212009150201-BD-002	施工图审查合格书编号	4415212009160001-TX-002
合同工期（天）	304	数据等级	C
项目经理	黄鑫华	所属单位	江西省宏发路桥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武体军	所属单位	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合同金额（万元）	23401.15	面积（平方米）	362662
长度（米）	--	跨度（米）	--
建设规模	2.45公里	发证日期	2021-06-21

关闭

中 标 通 知 书

编号：HFJG2020-0018

招 标 人 意 见	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海丰县城北三环路升级改造工程（一期）施工监理的招标评标工作已于 2020 年 4 月 14 日结束，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并已按规定公示完毕，未接到任何单位投诉和提出异议，请于规定时间内与我单位协商办理合同签订的有关事宜。 法定代表人（签名）：  (盖章) 2020 年 4 月 20 日		
交 易 中 心 确 认 意 见	该项目已于 2020 年 4 月 14 日在我中心完成招标工作，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确定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为中标人，并已按规定公示完毕，未接到任何单位投诉和提出异议，现予以确认。 (盖章) 2020 年 4 月 20 日		
工 程 地 点	广东省汕尾市海丰县城北三环路	招 标 方 式	公开招标
联 系 人	黄小瑾	联 系 电 话	15976783443
工 程 规 模	本项目道路改造范围起点于中华鹏路口，终点至海紫路口，中华鹏路口至莲花路口道路红线为 42 米，莲花路口至海紫路口道路红线为 50 米，建设道路工程总长 6.5 公里。按城市主干路标准进行改造，设计时速 60km/h，主线中华鹏路口至莲花大道交叉口路段采用双向六车道，莲花大道交叉口至海紫路口路段采用双向八车道。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桥涵工程、排水工程、给水工程、照明工程、公共交通工程、地下综合管廊及管线工程、绿化工程及相关配套设施等。本项目计划总投资为 46147.73 万元。		
招 标 内 容	项目实施全过程的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工程保修阶段。包括但不限于施工过程、竣工验收、整改、工程移交及实物移交、工程结算等的质量控制、投资控制、进度控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合同管理、信息管理、组织协调等监理工作。		
中 标 价 (暂定价)	大写：伍佰零叁万伍仟伍佰元整 小写：5035500.00 元		
项目总监理 工程师	张放和	注册 证号	44015186

副本

（GF—2012—0202）

建设工程监理合同

建设单位：海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监理单位：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海丰县城北三环路升级改造工程（一期）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海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监理人（全称）：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海丰县城北三环路升级改造工程（一期）施工监理；

2. 工程地点：广东省汕尾市海丰县城北三环路；

3. 工程规模：本项目道路改造范围起点于中华鹏路口，终点至海紫路口，中华鹏路口至莲花路口道路红线为 42 米，莲花路口至海紫路口道路红线为 50 米，建设道路工程总长 6.5 公里。按城市主干路标准进行改造，设计时速 60km/h，主线中华鹏路口至莲花大道交叉口路段采用双向六车道，莲花大道交叉口至海紫路口路段采用双向八车道；

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桥梁及涵洞工程、排水工程、给水工程、照明工程、公共交通工程、地下综合管廊及管线工程、绿化工程及相关配套设施等；

4. 工程概算投资额或建筑安装工程费：46147.73 万元。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张放和，身份证号码：432325196709263530，注册号：44015186。

五、签约酬金

签约酬金（大写）：伍佰零叁万伍仟伍佰元整（¥5035500.00 元）。

包括：

1. 监理酬金：伍佰零叁万伍仟伍佰元整（¥5035500.00 元）。
2. 相关服务酬金：_____。

其中：

- (1) 勘察阶段服务酬金：_____ / _____。
- (2) 设计阶段服务酬金：_____ / _____。
- (3) 保修阶段服务酬金：_____ / _____。
- (4) 其他相关服务酬金：_____ / _____。

六、期限

1. 监理期限：

监理期限为 300 日历天，自____年____月____日始，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与施工工期一至。

2. 相关服务期限：

- (1) 勘察阶段服务期限自____年____月____日始，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 (2) 设计阶段服务期限自____年____月____日始，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 (3) 保修阶段服务期限自____年____月____日始，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 (4) 其他相关服务期限自____年____月____日始，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20 年 04 月 23 日。
2. 订立地点：海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3. 本合同正本贰份，双方各执壹份，副本壹拾贰份，双方各执陆份，正副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委托人：海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盖章）

监理人：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

公司（盖章）

住所：海丰县城红城大道西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滨河大道与益

田路交界东南皇都广场3号813-816

邮政编码：516400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理人：_____（签字）

或授权代理人：_____（签字）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海丰支行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账号：4400 1737 1050 5068 8743

账号：4425 0100 0100 0000 1422

电话：0660-6622121

电话：0755-83037091

传真：0660-6622121

传真：0755-83037091

电子邮箱：2577477142@qq.com

电子邮箱：_____

<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roject/detail?id=2740103>

仲恺高新区建设工程中标通知书	
类别：监理	工程编号：惠公易建仲恺【2021】054
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惠州仲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公用事业办公室在五一大道品质提升工程项目	
监理公开招标过程中，根据国家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的有关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	
及评标委员会对各投标人所递交投标文件的评定结果，确定你司为中标单位。	
工程中的有关内容：	
1、承包工程范围：本项目道路全长约 2.7km，为城市主干路，起点甲子路	
至 K0+620 段道路红线宽 25 米，双向四车道；K0+620 至终点仲恺大道段道路红	
线宽 42 米，双向六车道。设计行车速度为 40km/h。建设内容包括对原有道路	
进行提标改造，包含道路工程（老路拆除新建、路缘石更换等）、港湾式公交站	
台改造、排水工程（新建污水管网、现状雨水管网改造）、交通工程（交通标	
线、交通标志、交通信号、交通监控）、照明工程、电气工程（现状电力管沟修	
复）、通信工程（通信排管）、电气工程（亮化改造）、电力迁改工程、绿	
化工程（绿化分隔带改造、退让绿化）道路	
红线至现状建筑之间的人行道铺装改造以及其他附属工程。按招标人提供的有	
关资料开展监理工作，包括本工程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及质保期的全过	
程监理服务。监理项目内容为经批准建设的全部建设内容，具体内容以招标人要求	
为准。	
2、承包方式和结算办法：具体内容按招标文件规定。	
3、工程中标下浮率：1.38%。	
4、工程质量等级：合格。	
5、工程工期：从本工程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本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保修期	
满为止，施工工期为 365 日历天。	
6、中标项目管理班子人员配备：	
项目总监监理工程师：沈俊杰 监理工程师注册号：44020758	
项目总监监理工程师代表：程正中	
专业监理工程师：刘信良 丁志雄 吴建华	
监理员：吴润森 冯若凯 吴吉珍	
7、贵司应在中标通知书签发之日起三十日内与建设单位签定书面合同。	
招标人：惠州仲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公用事业办公室	
见证方：惠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仲恺分中心	
抄送：（1）监督部门：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招标代理机构：广东明粤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064

(GF-2012-0202)

建设工程监理合同

工 程 名 称：五一大道品质提升工程项目

委托人（全称）：惠州仲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公用事业办公室

监理人（全称）：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合 同 编 号：ZKGYSYBJH-20210239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惠州仲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公用事业办公室

监理人（全称）：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本合同根据惠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仲恺分中心通过公开招标方式（工程编号：惠公易建仲恺【2021】054），确认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为中选单位，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五一大道品质提升工程项目；
2. 工程地点：惠州市仲恺区陈江街道五一大道；
3. 工程概况：本项目道路全长约 2.7km，为城市主干路，起点甲子路至 K0+620 段道路红线宽 25 米，双向四车道；K0+620 至终点仲恺大道段道路红线宽 42 米，双向六车道。设计行车速度为 40km/h。建设内容包括对原有道路进行提标改造，包含道路工程（老路挖除新建、路缘石更换等）、港湾式公交站台改造、排水工程（新建污水管网、现状雨水管网改造）、交通工程（交通标线、监控）、照明工程、电力工程（现状电力管沟修复）、通信工程（通信排管）、电气工程（亮化改造）、电力迁改工程、绿化工程（绿化分隔带改造、退让绿化）道路红线至现状建筑之间的人行道铺装改造以及其他附属工程。
4. 工程投资：154802899.38 元。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通用条件
4. 专用条件；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沈俊杰，身份证号码：620103198211221513，注册号：44020758。

五、监理费用

监理费用暂定价为：3100568.11 元（已下浮 1.38%，中选金额为暂定价，最终监理费用结算价=仲恺区财政审定建安费参考（发改价格〔2007〕670 号）文件计算的监理费*（1-下浮率 1.38%））。上述监理收费基准价计算过程中的专业调整系数、高程调整系数、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均为 1.0。最终监理费用结算价以仲恺区财政局审定工程结算价重新计取为准。

六、期限

本工程监理服务期限从本工程开工日起，至本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保修期满止。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21 年 6 月 22 日。
2. 订立地点：惠州市。

3. 本合同一式 陆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 叁 份。

委托人：惠州仲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公用事业办公室

监理人：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惠州仲恺高新区和畅五路西投资控股大楼 6 楼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滨河大道与益田路交界东南皇都广场 3 号楼 813-816

邮政编码：516001

邮政编码：518017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章）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账号：

账号：44250100010000001422

电话：0752-3270913

电话：0755-83037091

传真：

传真：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基础设施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五一大道品质提升工程项目

验收日期： 2023年5月15日

建设单位（盖章）： 惠州仲恺高新区技术产业开发区公用事业办公室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五一大道品质提升工程项目	工程地点	陈江街道（甲子路-仲恺大道）
工程规模	本工程为城市主干路，实施内容主要是对原有道路进行提标改造，包含道路工程、港湾式公交站台改造、排水工程、交通工程照明工程、电力工程、通信工程、电气工程、绿化工程、道路红线至现状建筑之间的人行道铺装改造以及其它附属工程等。道路全长：约2.7km，甲子路至K0+620段为双向四车道、K0+620至仲恺大道为双向六车道。	工程造价 (万元)	15329.72万元
施工 许可证证号	441352202107130102	开工日期	2021年07月14日
监督单位	惠州仲恺高新技术产业 开发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登记号	HZZJ-ZK2021141
建设单位	惠州仲恺高新区技术产业开发区公用事业办公室		
勘察单位	核工业江西工程勘察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资 质 证 号	B136007024
设计单位	盐城市规划市政设计院有限公司		A132006048-6/1
施工图 审查单位	广东华厦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19054
监理单位	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E144010347
施工单位	惠州市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D144063003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及相关单位，联合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的特点，下设道路、交通工程，排水工程组，电气、通信工程组，绿化工程组，资料组五个专业组对工程进行竣工验收。

1、验收组

组长	林燕海
副组长	杨小榕
组员	翟炳泰、林爱群、邹文峰、胡日强、闻庆铭、黄春果、黄栢文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 长	组 员
道路、交通工程组	余伟	张云、翟炳泰、欧阳志峰
排水工程组	周燕	杨小榕、邹文峰
电气、通信工程组	曾衍磷	胡日强、闻庆铭
绿化工程组	李海	林爱群、黄春果
资料组	黄栢文	施工和监理单位资料员

3、监督

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赖旭杰

[illegible]

五一大道品质提升工程竣工验收会专家签名表

姓 名	工作单位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备注
陈	惠州市公路桥梁设计	442328198009120314	13068280166	
张	惠州市规划设计研究院	532801197910050152	13829910402	
周燕	惠州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372929197907166324	13824271916	
李	惠州电力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441302197204192010	13923621193	
李海	惠州市公用事业管理处	441302198204070018	1392306787	

会议签到表

会议名称：五一大道品质提升工程竣工验收会

会议时间：2023年4月18日 上午9:00

会议地点：仲恺投资控股大厦16楼1620会议室

主持人：

序号	单位	姓名	职务	联系电话
1				
2				
3	区公用事业办	杨小松		1341300679
4	区公用事业办	杨小松		
5	区公用事业办	杨小松		18607521008
6	勘察单位	丁文斌		13257944658
7	区公用事业办	钟和平		
8	区公用事业办	钟和平		
9	———	钟和平		
10	深圳市华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刘玲		13644966500
11	深圳市市政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古丽军		13902628146
12	———	古丽军		1353941725
13	区公用事业办	古丽军		
14		罗然		
15	区公用事业办	林爱群		13502217425
16				
17				

五、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施工单位依法承揽，报建手续齐全有效，并有施工许可证，建立工程质量保证体系，健全各级质量责任制及质量控制程序，认真按施工规范、设计图纸及强制性条文严格施工。已按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全部完成。工程质量保证资料（如产品出厂合格证及功能试验报告等）及工程质量检验资料齐全，工程质量经建设、监理、设计、施工等相关单位验收评定，质量评定为合格等级，并能满足设计图纸和使用功能要求，观感质量评定为合格，施工安全评价合格，一致通过该工程为合格工程。

验收日期：2013年5月15日

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柯小榕

法人代表：
柯东伟
4413030115187

监理单位

（公章）

该项目达到竣工验收合格要求

项目总监：

刘经启

施工单位

（公章）

该项目符合竣工验收合格要求

项目负责人：

法人代表：李衡

勘察单位

（公章）

该项目符合竣工验收合格要求

项目负责人：

罗

设计单位

（公章）

该项目符合竣工验收合格要求

项目负责人：

周云

<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roject/detail?id=1603901>

招标投标信息详情

项目名称	塘家大道(光明大道-光侨路)升级改造工程		
工程名称	--		
中标通知书编号	4403121807240004-BE-001	省级中标通知书编号	4403121807230208-BE-001
招标类型	监理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日期	2018-09-29	中标金额(万元)	147.98
建设规模	--		
面积(平方米)	--		
招标代理单位名称	深圳市河图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57881977-6
中标单位名称	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9236521-4
总监理工程师	邓康乐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身份证号码	430922*****18	记录登记时间	2019-05-31
数据来源	--	数据等级	D

关闭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440387201802050002001

标段名称：塘家大道（光明大道-光侨路）升级改造工程（监理）

建设单位：深圳市光明新区凤凰办事处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中标价：147.984798万元

中标工期：1080

项目经理（总监）：邓康乐



本工程于 2018-09-13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邓康乐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18-10-11

查验码：8829277287419343

查验网址：www.szjsjy.com.cn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

深圳市工程监督与相关服务合同

工程名称：塘家大道（光明大道-光侨路）升级改造工程（监理）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新区

委 托 人：深圳市光明新区凤凰办事处

受 托 人：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深圳市光明新区凤凰办事处

受托人（全称）：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塘家大道（光明大道-光侨路）升级改造工程（监理）

2.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新区

3. 工程规模：本项目位于凤凰办事处塘家社区，拟对现状道路塘家大道（光明大道-光侨路）进行改造提升，全长约 2.3 公里，改造面积约 5.15 万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路面清理及平整、人行道铺装、修补路缘石、绿化景观建设、排水设施、交通及配套设施、塘家大道 10kV 高压线路迁改工程等。总投资为 7063 万元。

4. 工程类别：市政公用工程，工程等级：二级

5. 投资性质：政府投资 100%

6. 工程概算投资额：7063 万元，招标部分工程概算投资额：6003.55 万元

7. 其它：／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附录 A《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项目负责人（总监）

项目负责人（总监）姓名：邓康乐，身份证号码：430922198407140018，注册号：50003743

五、签约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 5.1 条《酬金计取》的计取，本工程所有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的签约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壹佰肆拾柒万玖仟捌百肆拾柒元玖角捌分（¥ 1479847.98）。

其中：

服 务 类 型	决策阶段 (万元)	勘察阶段 (万元)	设计阶段 (万元)	施工阶段 (万元)	保修阶段 (万元)	设备监造 (万元)	其他服务 (万元)
工 程 监 理				140.937903	7.046895		
项 目 管 理							
工程监理与 项目管理一 体 化							

六、工作期限

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期限自_____起至_____止，总计_____日历天。其中：

1. 决策阶段：自_____起至_____止，共_____日历天；
2. 勘察阶段：自_____起至_____止，共_____日历天；
3. 设计阶段：自_____起至_____止，共_____日历天；
4. 施工阶段：自 2018 年 09 月 30 日起至 2019 年 09 月 15 日止，共 350 日历天；
5. 保修阶段：自 2019 年 09 月 15 日起至 2021 年 09 月 15 日止，共 730 日历天；
6. 设备监造：自_____起至_____止，共_____日历天；
7. 其他服务：自_____起至_____止，共_____日历天。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_____。
2. 订立地点：_____。
3. 本合同一式_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_____份。

委托人：_____（盖章）

住所：

邮编：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_____（签章）

开户银行：

账号：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受托人：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皇都广场C座816

邮编：518017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_____（签章）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账号：44250100010000001422

电话：0755-83037091

传真：0755-83037091

电子邮箱：

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塘家大道（光明大道-光侨路）升级改造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EPC）

验收日期：2020 年 12 月 3 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光明新区凤凰办事处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塘家大道（光明大道-光侨路）升级改造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EPC）	工程地点	凤凰办事处塘家社区
工程规模	5.15万平方米	工程造价 (万元)	7036
结构类型	路面清理及平整、人行道铺装、修补路缘石、绿化景观建设、排水设施、交通及配套设施、塘家大道10KV高压线路迁改工程	工程用途	市政道路
施工 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19年6月15日
监督单位		监督登记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凤凰办事处		
勘察单位	江苏省岩土工程勘察设计院	资 质 证 号	B132044494
设计单位	深圳华粤城市建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A144000289-6/3
施工单位	深圳市典汉濠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D144045479
监理单位	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91440300192365214U
施工图 审查单位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专业组

1、验收组

组 长	骆智发
副 组 长	邓康乐、焦振军
组 员	尚浩、柳新成、古力、赵英缺、郑春梅、肖杰、余毕城、李余军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 长	组 员
道 理 工 程	骆智发	邓康乐、焦振军、赵英缺、郑春梅、李余军
桥 梁 工 程		
排 水 工 程	骆智发	尚浩、古力、肖杰、余毕城、李余军
给 水 工 程	骆智发	尚浩、古力、肖杰、余毕城、李余军
隧 道 工 程		
交通设施工程	骆智发	邓康乐、焦振军、赵英缺、郑春梅、李余军
污水处理工程	骆智发	尚浩、古力、肖杰、余毕城、李余军
防 洪 工 程		
供电及照明工程	骆智发	邓康乐、焦振军、赵英缺、郑春梅、李余军
绿 化 工 程		

(二)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专业工程 名 称	质量保证 资料评定	外观质量 评 定	实测实量评定	评定等级
道路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雨水管道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污水管道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电力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通讯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交通设施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交通监控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燃气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绿化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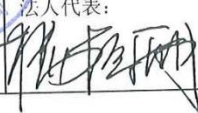
[illegible]

五、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 1、工程建设项目满足勘察设计要求，符合合同规定，满足施工条件。
- 2、建设单位认定工程建设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达到合格标准，同意验收。

验收日期：2020年12月3日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项目总监：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法人代表：	法人代表：	法人代表：	法人代表：	法人代表：

<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roject/detail?id=2696694>

招标投标信息详情

关闭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44030720210023001001
标段名称：国际低碳城会展中心论坛配套道路工程（监理）
建设单位：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中标价：119.035840万元
中标工期：按招标文件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熊浩



本工程于 2021-04-19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龙岗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1-05-14 已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1-05-27



查验码: 6769592255686824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

【国际低碳城会展中心论坛配套道路工程（监理）】

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合同

合同编号：CRLCJ-LG21-DTDL01-JL-211001

委托人（甲方）：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监理人（乙方）： 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6】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华润（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委托人”）

住所：

邮编：

开户银行：

账号：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监理人（全称）：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监理人”）

住所：

邮编：

开户银行：

账号：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鉴于：

1. 监理人已明确知悉：业主【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已将国际低碳城会展中心论坛配套道路工程（监理）项目（下称“本项目”）委托给委托人进行实施代建，并且监理人已认真查阅、理解业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并对业主授予委托人的权利无任何异议。
2. 委托人基于代建协议，委托监理人为本项目提供监理服务。

基于上述情况，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工程概况

- 1.1 工程名称：国际低碳城会展中心论坛配套道路工程（监理）
- 1.2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坪西社区沿河西路
- 1.3 工程规模：国际低碳城会展中心论坛配套道路工程具体包括：1. 泥墙排路南段工程，为城市次干道、红线宽度约 23 米，双向 4 车道，道路总长约 585 米；投资初步估算约 3600 万元。2. 文桥路工程，为城市支路，双向 2 车道，红线宽度为 18 米，道路总长约 340 米；投资初步估算约 1800 万元。本项目燃气管道为中压，项目总投资估算 5400 万元。
- 1.4 工程类别：市政公用工程
- 1.5 工程等级：市政公用工程二级
- 1.6 投资性质：政府投资 100%
- 1.7 工程估算投资额：5400 万元
- 1.8 招标部分工程估算投资额：5400 万元
- 1.9 其它：／

第二条 词语含义

- 2.1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第三条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 3.1 协议书；
- 3.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 3.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 3.4 专用条件；

3.5 通用条件；

3.6 本合同附件；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第四条 项目负责人（总监）

4.1 监理人应就本项目指定项目负责人（总监），负责与委托人主要对接，并统筹本项目的监理工作。

4.2 监理人指定的项目负责人（总监）姓名：熊浩，身份证号码：430922198905233399，注册号：44018224。

4.3 委托人有权指派 1 名项目负责人，常驻现场，全权负责项目管理工作。

第五条 签约酬金

5.1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 4.1 条《酬金计取》的计取，本工程所有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的签约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壹佰壹拾玖万零叁佰伍拾捌元肆角（¥1190358.40 元），按照增值税率 6 % 计算，不含税金额为（¥1122979.62）。在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 4.1 条的基础上，监理人的酬金具体包括：

服务类型	决策阶段 (万元)	勘察阶段 (万元)	设计阶段 (万元)	施工阶段 (万元)	保修阶段 (万元)	设备监造 (万元)	其他服务 (万元)
工程监理	/	/	/	113.367467	5.668373	/	/

5.2 如本条所述的酬金金额与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 4.1 条计算所得金额不一致的，以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 4.1 条计算所得金额为准。

第六条 工作期限

6.1 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期限自 2021 年 05 月 25 日起至 2023 年 09 月 18 日止，总计 847 日历天。其中：

6.1.1 决策阶段：自____起至____止，共____日历天；

6.1.2 勘察阶段：自____起至____止，共____日历天；

6.1.3 设计阶段：自____起至____止，共____日历天；

- 6.1.4 施工阶段：自 2021 年 05 月 25 日起至 2021 年 09 月 18 日止，共 117 日历天；
- 6.1.5 保修阶段：自 2021 年 09 月 19 日起至 2023 年 09 月 18 日止，共 730 日历天；
- 6.1.6 设备监造：自____起至____止，共____日历天；
- 6.1.7 其他服务：自____起至____止，共____日历天。

第七条 双方承诺

- 7.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 7.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办公房屋、资料，并由业主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第八条 合同订立

- 8.1 订立时间：2021 年 6 月 20 日。
- 8.2 订立地点：深圳市。

第九条 知识产权

- 9.1 在各方履行本合同项下的义务后所有与本项目相关的图纸、文件、描摹、计算数据、报告等的版权和所有权，归委托人所有，其他方只可将其使用于此合同指明之项目及地段。如有任何一方需要用于出版或展览使用需要征得委托人书面同意。
- 9.2 监理人应当保证依据本合同提供的任何工作成果（包括但不限于概念规划、各种设计方案及图纸等工作成果）具有独特性，不侵犯任何第三人之合法权益。如果监理人提交的有关工作成果侵犯了第三方知识产权的，由监理人承担全部的法律风险。委托人因使用监理人提交的成果被第三人指控侵权、提出异议或权利主张的，监理人应当积极协助解决，并承担因此给委托人造成的损失。如果因为监理人的上述侵权导致委托人承担任何损失的，监理人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同时，监理人提交的成果不符合前述约定的，委托人有权选择解除本合同或者不解除本合同而要求监理人提交符合本合同要求的替代成果。

- 15.3.4 附件 4：中标通知书
- 15.3.5 附件 5：投标承诺书
- 15.3.6 附件 6：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报价书及投标文件
- 15.3.7 附件 7：项目机构组成人员配置计划表
- 15.3.8 附件 8：履约保函
- 15.3.9 附件 9：代建项目承包商评价及分级管理细则
- 15.3.10 附件 10：技术要求

15.4 本合同于各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15.5 本合同正本一式【拾贰】份，委托人执【玖】份，监理人执【叁】份。

(以下无正文)

委托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2021 年 6 月 29 日

监理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3、企业信用情况

查询途径以“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结果为准。查询内容是近一年内企业是否有失信记录。由投标单位自行提供查询截图证明。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365214U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王焱

登记机关：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1995年07月26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 公告信息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序号	类别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原因	列入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列入）	移出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原因	移出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移出）
暂无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下一页 ▶

末页

注：上述企业信用情况以招标人复核情况为准，查询截至入围前一天下午 18 时。

4、不违法转包分包承诺书

附件 4：不违法转包分包承诺书（提示：承诺书签字盖章放在资信标中，办理中标公示时必须提供此项材料。）

不违法转包分包承诺书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招标人）：

我单位参加标段编号为 2017-440326-48-01-703097 的园兴路北延段工程（监理）的招标投标活动，若有幸成为中标人，为保证本工程项目按招标文件和我方投标文件顺利实施，我方郑重作以下承诺：

- 1、我方声明在本项目投标活动中无出借（租）企业资质、围标串标、弄虚作假行为，违者承担相应的法律和经济责任；
- 2、承诺工程实施过程中不发生分包、转包、挂靠等行为，违者承担相应的法律和经济责任；
- 3、承诺按期签订监理合同，按期进场，按期开工建设，严格按照合同相关约定履行合同并保证工期、质量和安全；
- 4、承诺投标文件中确定的项目班子全员到岗，未经批准不得变更；
- 5、承诺严格执行廉政建设和反腐败的法律和法规，不发生违法乱纪行为；
- 6、承诺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服从招标人和监理单位的现场管理，积极配合相关管理部门的检查、调查工作。
- 7、严格把控电缆等施工主要材料质量，杜绝不合格电缆等施工主要材料使用于本工程。
- 8、使用符合《非道路移动柴油机械排气烟度限值及测量方法》（GB36886-2018）国家标准要求的非道路移动机械。

承诺人：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联系电话：0755-83037091

传真：0755-83037091

承诺日期：2025 年 3 月 25 日

5、诚信投标承诺书

附件 5：诚信投标承诺书

诚信投标承诺书

致招标人：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我方将严格执行建设工程招投标有关法律法规，并完全接受园兴路北延段工程（监理）招标文件所有内容，就企业及项目总监有关情况作出如下承诺：

1、我单位在参加本项目投标活动中，截至截标之日止，不存在以下情形：

（1）近 3 年内（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投标人或者其法定代表人有行贿犯罪记录的。

（2）近 1 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因串标通投标、转包、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受到建设、交通或者财政部门行政处罚的。

（3）因违反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管理规定等原因被建设部门给予红色警示且在警示期内的。

（4）拖欠工人工资被有关部门责令改正而未改正的。

（5）依法拒绝投标的其他情形。

2、如果违反本承诺书，我方愿意接受：

（1）取消投标资格、取消中标资格；

（2）投标担保将全部被没收，给贵方造成的损失超过我方投标担保金额的，贵方还有权要求我方对超过部分进行赔偿；

（3）招标人今后可拒绝我方参与投标；

（4）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相关主管部门对我方作不良行为记录、行政处罚。

投标人全称（单位公章）：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公司总部地址：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曙光社区中山园路 1001 号 TCL 科学园 D3 栋 203

邮政编码：518016

公司总部电话：0755-83037091 传真：0755-83037091

日期：2025 年 3 月 25 日